

112 年度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工作小組

第 7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20 分

二、地點：行政教學大樓 515 會議室

三、主席：黃副校長東治

紀錄：郭婉伶(代理)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

(一) 宣讀上次會議紀錄：洽悉

(二)請本校各單位務必立即檢視及更新網頁資料。

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有關本校 112 年度校務評鑑自評報告書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檢附校務評鑑自評報告書(附件 1)及檢核建議表(附件 2)，請協助檢視內文有無需修正處，並請各項目撰寫人或相關單位於 3 月 17 日(星期五)前提供最新數據，以茲更正。
- 二、請各項目總彙整人(項目二攻君組長、項目三彩鳳組長、項目四翠琪專委)協助檢視該項目內文之附件資料(如編碼順序、名稱)及電子檔是否一致，並請於 3 月 17 日(星期五)前將檢視完成之「各項目附件目錄表」及「附件電子檔」上傳至秘書室雲端資料夾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ryLvolhGgh3e7RTuO_MCH_CCQGlEFTRP?usp=share_link。

決議：

- 一、會後請各單位再檢視自評報告書內容，若有需修正處，請各項目總彙整人或相關單位於 3 月 21 日(星期二)前將修正資料寄送秘書室專委。
- 二、請各項目總彙整人或彙整窗口，於 3 月 21 日(星期二)前完成檢視及上傳「各項目附件目錄表」及「附件電子檔」至秘書室雲端資料夾。
- 三、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有關本校 112 年校務評鑑自我評鑑實地訪評當日工作分配表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12 年校務評鑑自我評鑑實地訪評，訂於 4 月 18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辦理(如附件 1 行程表)，並為 11-12 月間教育部至本校實地訪評之事前模擬活動。
- 二、本次工作分配依 106 年本校第二週期校務評鑑分工及納入第三週期所需項目辦理，請各位同仁協助及務必配合當天之行程，併附當日分工表(如附件 2 工作分配表)。
- 三、請總務處協助先完成各場地借用，需提供工作人員名單者，請相關單位於 3 月 17 日(星期五)前回復秘書室彙整，餘所需工作人員由秘書室參閱校務評鑑工作小組成員及人事室提供教職員名單排定之，並預計於 3 月底(3/29~3/31 間)擇期召開工作人員籌備會議。

決議：

- 一、工作內容請增列製作各式指示牌(含晤談室編號、行進動線指示牌及各式場地指示牌…等)，以利工作人員及訪評委員知悉。
- 二、餘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主席裁示：無

十、散會：下午 1 時